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1月30日在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4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倪受彬独立董事、刘劲容独立董事通过视频方式参加会议，其他5名董事现场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春梅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补选莫宏胜先生、赵妮妮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股东提名，董事会同意补选莫宏胜先生、赵妮妮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2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一）补选莫宏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补选赵妮妮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 2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出具了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需按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公司董事会中不存在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情形。

二、《关于撤销 4 家证券营业部的议案》

同意公司撤销南宁金湖路证券营业部、南宁白沙大道证券营业部、南宁仙葫大道证券营业部、玉林新民路证券营业部，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上述证券营业部撤销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审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2022 年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四、《关于审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2022 年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五、《关于审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2 年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六、《关于审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2 年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

度》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七、《关于审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2022年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八、《关于审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廉洁从业制度（2022年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还听取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莫宏胜先生简历

莫宏胜，男，1974年10月生，在职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政工师。莫宏胜先生曾任广西柳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运行分场电气值班员、总经理工作部副主任，广西方元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综合业务部业务经理，广西投资集团银海铝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项目投资部经理，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督查室制度流程业务经理、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安环与经营管理部总经理、协同部总经理等职务。2021年9月至今任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党委副书记、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1年11月至今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莫宏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关于担任证券公司和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

赵妮妮女士简历

赵妮妮，女，1981年12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赵妮妮女士曾任中国银行南宁市邕州支行营业部客户经理，广西林业集团办公室职员、南宁市万融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南宁市汇贤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广西宏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战略发展部(安全与应急管理办公室)总经理(主任)及全面深化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兼)，北部湾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2022年8月至今任广西产投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广西融桂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赵妮妮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广西产投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

《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关于担任证券公司和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